

运 动 纪 实

炮连接受特殊任务

吴震海

1950年海南解放后不久，琼崖纵队改编为海南军区。原第一总队第九团三营七、八、九连和团警卫连编入海南军区独立三十团建制，分别为该团第一、二、三营的机炮连和团迫击炮连。这四个连队干部、战士绝大部分是儋州人。

昌感县（东方市）北黎是日军侵琼时的军营，日军投降后，国民党军队占据作为驻军。海南解放后，由海南军区接管，作独立三十团团部营房。军营内有两间二百多平方米的仓库，是日军武器弹药仓库，团迫击炮连也驻在军营里，很靠近这两间仓库。

1951年3月上旬某日，团部通讯员周启忠跑到炮连对我说：“指导员同志，明天团召开干部会议，请你们连干部上午八点准时到会。”第二天，我和陈元德连长、文兴昌副连长依时到会。参加会议的人员有符中权团长、黄乃宇政委、羊志诚副团长、符力坚副政委、×××参谋长、吴方定主任和全团连营干部共一百多人。此外还有昌感县县委书记、县长和公

安局长等人参加。

八点准时开会 羊副团长主持会议。他说：“同志们！今天会议，主要是总结前段时间部队执行任务的情况。另外，还安排一个连队接受一项特殊任务。现在就请符团长讲话”。符中权团长首先说：“同志们！我们又打了一个大胜仗。前一段时间，我团和县区武装队伍、民兵以及公安局干部一起采取了统一军事行动，在本县范围内一举抓获了 × × × 名国民党残渣余孽，这对于盘据在台湾的蒋介石集团，是一个沉重的打击，对于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卫新生政权和巩固国防，具有极其重要的政治意义……”符团长在讲话中，还谈到这次行动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最后还表扬一些连队和个人。

接着 昌感县委书记讲话。他说：“我们这次行动 抓到了那么多的敌人，首先要归功于我们的部队，没有部队的参加，就不可能取得了这么大的胜利。当然，还有漏网的敌人，但是总有一天，他们会全部落网的，他们不可能逃脱出广大人民群众布下的天罗地网。我们这次抓获这伙反革命分子中，有国民党潜伏的特务分子，有长期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的伪乡长、伪保长，有国民党反动军队的营、连长，有罪大恶极的恶霸地主，有双手沾满革命群众鲜血、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有死心塌地为国民党反动政府卖命的土豪劣绅，有欺压群众、强奸妇女的兵痞流氓等等。对于这些阶级敌人，我们的政策是严厉打击、坚决镇压 该杀头的杀头 该判刑的

判刑 坚决不能手软 决不能施以仁义。否则 我们就会犯绝大的错误！”他最后说：“当然 我们也不能滥杀、滥判 我们不能用蒋介石对付共产党人‘宁可错杀一千 不可漏一个’的那一套来对待这伙反革命分子，经过调查对于民愤不大的，也可以让他们悔过自新。”

县委书记指示后，黄政委作了总结发言。他说，我们这次行动，抓到这批反革命分子，同在战场上俘虏国民党军队的官兵，应根据其罪恶性质来区别对待。对那些出身于贫苦阶层 被生活所逼 而受骗上当 被抓丁来当兵的 应给以出路。事实上，我们人民解放军队伍里，也有许多官兵是从国民党军队中起义、投诚和俘虏过来的，而对这次行动中抓获的敌人，都是一些死心塌地与人民为敌的反革命分子。黄政委接着说 按照县委的决定 我团负责看守 230 多人 其余由县公安局负责。至于，我团哪个连队负责看守的问题，经团领导研究决定，由团炮连负责来看守。团党委相信，炮连一定能够完成这一重大的政治任务！”

会议结束后，为了完成看守反革命分子的重要任务，炮连事先做好几点：一是召开全连干部战士大会，传达学习团召开的会议精神 使大家统一认识 提高政治思想觉悟 提高革命警惕性，克服麻痹思想，增强工作责任心。二是认真检查用来关押敌人的监仓。不牢固的，要修补好，清除周围杂草杂物 开扩视野 不留有隐患。三是看守敌人期间、值日干部和带班班长要坚持检查制度。3月中旬 230 多名反革命分

子 全部移交炮连接管负责看守。

炮连自从接受看守敌人的任务以后，工作更加繁忙紧张，除了要完成全年的政治学习和军训任务以外，更要保证完成看守敌人的任务。为了不出差错，值日干部和带班班长经常进入监仓检查和清点人数，由于监仓不设卫生间，只放几个马桶给犯人拉屎拉尿 房里臭气冲天 恶味难闻 为了保证安全 再难受也要坚持当班检查清点人数。

5月中旬一天上午八时，团政治处一名保卫干事和两位公安法院干部来到炮连 他们把介绍信交给我后 说：“名册上的 15 名反革命分子，罪大恶极，民愤极大，经法院判决死刑 立即执行。”保卫干事说：“团首长决定 处决这批反革命分子由你连执行。”为了锻炼新入伍战士的胆量 让三名新战士参加执刑任务。九时正，由文副连长率领一排人，在保卫干事、公安法院干部陪同下 把死刑犯押到刑场执行枪决 由于个别老战士和两名新兵惊慌，在两三百米远的地方开枪竟打不中敌人要害部位 只好补打第二、三枪。此后 凡处决死刑犯时 轮流各个连队执行 并指定一二名新兵参加。

枪决了几批反革命分子以后，为了稳定监狱里的敌人思想情绪 我们对他们说：“前段时间带出去的几批人 有的人问题已查清楚 释放回家了 有的转移到其它地方 因这里的房子太拥挤。”起初他们还信以为真 后来时间长了 他们知道了内情 极度恐慌。因此 炮连于 6 月下旬一天晚上召开连队党支部会议讨论加强看守措施：1、健全和加强连排干部 24

小时值班制 没有特殊情况 不得请假外出。2.交接班班长要认真巡逻、检查 交班时要认真清点人数 认真查看牢房内外墙脚有无可疑足迹。3.增加哨岗人数 由原来白天两名增加到三名，晚上由三名增加到四名。特别是晚上哨岗，两名看门 两名巡逻。4.认真检查犯人家属送来的饭菜、衣物 发现违禁物品，要及时报告，及时处理。以上四条措施于第二天执行。

俗话说，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偶然的事件，往往就发生在意外之中，结果当晚下半夜就发生越狱事件。原来，牢房里的罪犯已经知道我们枪决了几批敌人，于是，他们偷偷吩咐他们的家属 趁着送饭送物来时 把铁器暗藏在里面 由于哨兵检查疏忽，而导致这些铁器被夹带送入监房里，待到哨兵离开牢门时，犯人就挖地洞准备越狱。他们断断续续挖了几天几夜 已于当晚下半夜挖通 就在这时 陈元德连长睡醒起来穿好衣服 带上手枪 走到监房后面检查 忽然发现一个地洞，立即叫一名哨兵看守，全连紧急集合，一边堵塞洞口，一边检查清点罪犯人数，清点结果就发现少了一名罪犯，马上判断地洞是刚刚打通的，越狱的敌人逃跑不会很远。我们立即将情况向团部报告，同时派出两个排兵力追逃犯。经过两个小时的搜查，才在不远处的树丛里，抓到那个越狱犯。过了几天，这个越狱犯连同策划这次越狱的首要分子在内共十一、二人 被判决极刑 立即执行。

通过这一事件，再一次教育了全连同志，敌人是不甘心

自己灭亡的，他们总要千方百计想方设法地越狱逃跑，我们决不能掉以轻心。受此教育后，全连同志更加警惕，进一步加强对监仓的管理，严格检查制度。尽管监房不太牢固，但在全连战士的严密监管下，他们仍然逃脱不了。

独立三十团迫击炮连看守这 230 多名反革命分子，有 10 个月的时间，先后由法院判决死刑立即执行枪决的有 150 多人，余下的 80 多人于 1952 年 1 月全部移交地方公安机关看守。

独立三十团迫击炮连由于出色圆满地完成团党委交给看守这批反革命分子的任务，因此受到海南军区的通报表扬。海南军区当时的《建军报》也刊登了陈元德连长在看守敌人过程中的先进事迹。

土地改革忆当年

谢名崇

土地改革运动是党中央毛主席亲自领导的一场翻天覆地的伟大革命运动。海南的土地改革运动是在海南解放后于 1952 年上半年开展的。开始先搞‘八字’运动（清匪、反霸、减租、减息）到下半年南下干部下来后才开展土改运动。

临高县的土改运动，按时间先后顺序，可分为试点、铺开、复查三个阶段。我于 1951 年初中毕业后就被临高县委吸收参加土改训练团，经三个月紧张学习结束后，就组成土改大队下到各区乡搞土地改革运动。当时，根据广东省委、海南区党委的指示和临高县委的部署，我们土改大队下到农村先搞‘八字’运动，半年后南下干部张文杰同志等下来了（张挂帅县委书记），就正式转入土改运动。先在县选定一个区开展土地改革的试点工作。那时我被分在临高县城北乡兰河村参加土改试点工作，担任大队的统计员。试点乡经几个月的紧张工作完成了任务，然后由县委集中总结试点经验，于 1952 年 10 月在临高县全面铺开。一场轰轰烈烈的土地改

革运动，便由此开始了。当时，临高县委就把我们整个土改团分成几个队，再分配到全县各乡（区），我所在的工作队就分配到临高县第五区和祥、兰洋、南丰等乡（现属儋州市）。开始时我在和祥乡，后又分到文卷乡。陈明丰同志任组长，我当副组长。和祥片的领导是林王精（原临高县委书记）。

土改队进村宣传

经试点工作取得经验以后，我们土改队于 1952 年 10 月上旬深入到临高县第五区和祥乡、兰洋乡、南丰乡等 19 个乡。为了使广大人民群众认识土地改革运动的伟大意义和重要性，我们土改工作队下村后，大力宣传土地改革伟大意义和重要性，召开各阶层人民群众大会，如基层干部会、青年妇女民兵会，伪兵人员会和初步了解地主富农会。通过会议和写标语等形式，土改政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通过宣传，定安群众情绪，解除各种思想顾虑，调动广大群众参加土地改革运动的积极性，要求广大群众都要拥护土改政策，参加土改运动，站出来揭发地主阶级的罪行。有些富裕中农怕划为地主，有的当过伪兵的怕抓怕斗，通过我们宣传讲明政策界线，解除了他们思想顾虑，就站在贫下中农队伍的一边了。但由于一些工作组掌握政策水平不够，在开展工作中也出了一些问题。如和祥乡有个联村工作组长，在召开地富训话会时，一讲话就动手动脚打人踢人，作风粗暴，一些地富分子害怕起来都全部跑上山去，后经几天的政策宣传后才回来，对工作影响很大。

深入发动群众 组织阶级队伍

土地改革运动是一场伟大的革命运动，能否取得胜利，关键在于发动群众。由于当时解放不久，多数群众觉悟不高，对中央人民政府的土改政策不了解，不敢站出来揭发地主富农阶级剥削的罪行。贫雇农、下中农群众如果发动不起来，地主富农阶级就划分不出来，土改运动的斗争对象就没有了。因此，我们工作队下村的第一步，首先做好发动群众的工作。如开始在临高四区群宇乡搞‘八字’运动时，当时还没有把群众发动起来，还没组织好贫农阶级队伍，就急于开展斗霸，当把地主恶霸揪出来斗争时，有的苦主不敢上去揭发地主罪行，和地主面对面作斗争。原因是没有访贫问苦、扎根串连、诉苦挖根的阶级教育，没有激发贫苦农民对地主恶霸的阶级仇恨，群众也存在怕变天等思想顾虑。因此，深入发动群众组织阶级队伍是一个很重要的关键问题。我们土改队深入发动组织群众具体做法是：入村后访贫问苦，先了解全村的情况，然后选择仇大苦深的贫雇农作土改工作队的三同户，进行三同（同食、同住、同劳动）并通过诉苦进行阶级教育，提高他们的阶级觉悟后，又通过他们串连发动组织贫雇农、下农的阶级队伍。在他们串连的过程，贫雇农又以苦引诉苦，通过诉苦来挖根，摸清全村地主压迫剥削贫雇农的罪行，明确了斗争对象。要斗争地主阶级，就要建立起我们贫雇农的阶级队伍，提高思想觉悟，组织农民成立农民协会，选出乡的农会主席和委员会委员，由农会来领导群众

进行划阶级和对地主恶霸进行斗争。

要胜利地完成土地改革的各项工作，就要掌握阶级政策。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划分阶级成份的决定》，去进行评划阶级成份。

评划阶级成份 斗争地主恶霸

评划阶级成份是土改运动的第二阶段的主要工作，也是土改运动中最关键的一环。我们在充分发动农民群众，组织阶级队伍进行诉苦，而掌握了地富阶级剥削压迫农民的罪行后才进行评划阶级成份的。在评划阶级成份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认真学习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份的决定》和中南军政委员会《关于土地改革法实施办法的若干规定》，掌握政策界线，区别对待地主恶霸和开明守法地主；在斗霸过程中，要把地主富农分子和狗腿子及地富分子的亲属子女区别开来区别对待，并发动他们和地主阶级划清阶级界线、作斗争。贯彻执行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宽严结合政策，指明出路。对于罪大恶极，坚持顽抗到底的地主恶霸要依法判刑，严厉打击，狠狠打击敌人的嚣张气焰，激发群众斗争热情；先斗政治罪恶，后斗经济剥削。如果地主在政治上低头认罪，在经济上交出浮财，就可宣布从宽处理。即使地主在事实面前低头认罪，又交出经济果实。由于我们事先做好这几项工作，坚持斗理斗法，因此在开展对地主富农阶的整个斗争过程都取得了节节胜利。在临高县城北乡兰河村搞试点时，开始敌人不低头认罪，我们把一个罪大恶极有血债

的地主恶霸郑士魁判刑枪毙后，其他的地主个个低头认罪，交“余粮”了。在第五区的和祥乡斗争地主时，由于群众发动好，把他们的亲属子女都教育过来，并贯彻斗理斗法的政策，有两户大地主交出光洋一罐，黄金几块，斗争收获较大。斗争完地主后紧接划富农阶级，只要他不是反动富农，并交出经济果实，我们就从轻斗争。至于贫下中农的成份划分则采取自报公议的办法，最后由农会评定出榜公布。

打倒地主分田地

完成划分阶级成份工作后，土改运动就转入没收、征收、分配阶段的工作。

在土改运动中，我们通过对恶霸地主阶级的斗争，逼使地主富农阶级交出“余粮”，然后再没收其钱财、房屋、耕牛、农具、土地等五大财产分给贫雇农。贫雇农都很高兴，都说共产党毛主席是他们的救命恩人。

分田地就是把全乡的田地、人口全面统计出来，平均每个人应有多少亩土地，然后在贫中、下农原有的基础上进行调整分配，即原耕地不变，以多分少补的办法，先制定出方案，通过群众讨论同意后才进行分配出榜，分房屋、耕牛、农具和经济则采取先评出“大坑”、“小坑”和补缺的办法。所谓“大坑”就是一无所有一年到头给地主富农阶级打工的雇农，他们是分配的重点对象，缺什么补什么。分配工作先制定方案，经群众讨论通过后进行。

建立健全组织 评选先进分子

为了今后农协会的巩固和发展，在斗争地主阶级和分配斗争果实后，我们接着召开农民代表会议进行总结整顿，建立健全农协会、农村各种组织和制度，选出乡农会主席和委员，建立青年、妇女、民兵等组织，并评选出一批土改先进分子，以资表扬鼓励。从1952年10月至1953年6月，经过半年多的时间，全五区的土改工作基础结束，土改工作队奉命撤出农村，收队回县城总结。经县委总结后，又派少量回来土改复查。我也是在这时被分配到临高县第五区工作的。

土改运动的胜利完成，在政治上消灭了地主阶级，消灭了几千年来地主剥削农民的制度，穷苦农民翻身当家做主人，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的宿愿，从而极大地解放农村生产力，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翻身后的穷苦农民分到田地、耕牛、农具，积极劳动生产，1953年、1954年两年都获得大丰收，超额完成公购粮任务。特别在1954年粮食统购统销中，临高县第五区完成公购任务200多万斤，超额100万斤。广大贫下中农发誓坚决跟共产党走，跟毛主席走。

（梁春田整理，1999年7月）

斗霸分田话土改

温丙妹

儋县的土改运动是在第四区光村、木棠搞土改试点取得经验以后于1952年冬在全县铺开的。1952年秋本县抽调得力干部以及一批有培养前途的农村青年积极分子参加土地改革简称土改工作。当时我思想表现积极被认为是“有培养前途的农村青年积极分子”参加了儋县土改工作队分配在七区当时七区管辖那大、南辰、洛基等乡的那大搞土改。唐南盛同志当我们的土改组长，负责领导那大地区的土改工作。那年我才20出头。

扎根访贫

为了确保这场土改运动的顺利进行和取得胜利，儋县县委非常重视当时农村工作的斗争策略和工作方法。县委在土改队进村之前于1952年10月间，就组织土改工作队员在灵春学习集中训练通过学习土改政策和广东省委、海南区

党委的相关文件来提高政治思想觉悟和政策理论水平。当时接受培训的土改队员共有 446 人。

学习结束，1952 年冬至，儋县土改工作队开始进村开展土改工作，一场轰轰烈烈的土改运动也由此在儋县开始。我土生土长在农村，农村、农民和农活我都熟悉。进村后，我们就寻找本村中生活最贫穷的苦主，与他们同住、同吃、同劳动，开展访问贫苦的调查摸底工作。后来就把这种深入群众搞调查，密切联系群众的工作方法和生活作风叫做“三同”，苦主房东叫做“三同”户。土改队通过“三同”去找苦主谈心开展土改工作，就叫做“扎根访贫”。“三同”在当时深受民众欢迎，甚得民心，因而大力提倡。后来每每提起“三同”（干部）就引以为荣，为颂或作佳话。由此可见情愫之深，思念之切。

当时，刚解放不久，农村中的地主恶霸势力还没有被打倒，身受压迫剥削的贫雇农不可能也不敢和地主阶级公开斗争。这种客观情况，给当时开展土改工作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如何“扎根访贫”就成为我们土改队的燃眉之急。经再三研究，决定土改队进村“扎根访贫”，工作重点要放在访贫上。让我们的贫雇农“倒苦水”和他们以心换心，缩小距离，拉近关系，然后才发动他们去串连活动其他穷人一起来诉苦，启发教育群众觉悟，适时引导他们检举揭发地主恶霸压迫剥削的罪行，从中进行摸底，摸清本地地主恶霸“五大财产”（钱财、房屋、耕牛、农具、土地）的基本情况和雇工剥削、放贷剥

削和收租剥削的事实 初步掌握了地主恶霸的“剥削账”为下步的划阶级成份工作提供依据 作好准备。

划阶级成份

我们土改队进村经过一段时间的深入细致“扎根访贫”以后，已经全部掌握清楚地主恶霸通过长期雇工剥削所取得的封建财产，就按照土改工作的统一部署和政策去开展划阶级成份阶段工作。

土改的划分阶级成份，就是根据解放前三年生产经营方式的收入情况和拥有财产（含土地）多少来给当地农家进行排队分等级来划分其阶级成份。决定划阶级成份的首要条件是经济收入的经营方式和拥有财产的多少。依照当时土改划阶级成份标准，按当地人口的比例和当时经济收入水平的高低来划分地主、富农、中农、贫农、雇农等五种阶级成份。五种阶级中 地主为一方首富 富农次之 贫农为贫穷者 雇农，一无所有，靠替地主打长工来过日子。其中地主阶级可分为大地主（富甲一方的地主）、小地主、官僚地主（从政为官的地主）、恶霸地主、破产地主（家道中落的地主）、华侨地主、工商业地主等，中农也分为上中农（富裕中农）、下中农。地主阶级的家庭成员 年满 18 岁者 也一律定为地主分子 由群众专政。后来，经过长达 26 年（1953 年—1979 年）的管制劳动 直到 1979 年才改造成为“社员”。当时 那大的大地主有

黄美生、赵仲乐、黄振兴等多家。

斗霸地主分田地

土改运动的中心工作 就是斗霸 斗争 地主 分田地。

凡是在土改中被划上地主阶级的地主分子，就成为我们的阶级敌人和受打击斗争的对象。

划分阶级成份一结束，我们马上投入土改斗霸。此时如何发动贫雇农 组成群众去斗争地主 分田分地 即成为我们土改队的首要任务了。为此，我们土改队十分注意讲究斗争策略和工作方法。

经过前期的“扎根访贫”和划分阶级成份两段工作之后，土改队已有了广大群众基础。为了做好斗霸工作，保证土改斗霸的顺利进行，在还没有开展斗霸之前，我们就组织农会干部和乡民兵对地主的封建财产进行查封和没收，勒令限时交出‘余粮(‘钱财)’然后首次组织召开群众大会对地主恶霸中的首恶分子进行斗争。通过斗争来打击地主阶级的威风，长贫雇农的志气。要斗倒地主恶霸，就必须依靠贫雇农，放手发动群众。这时我们就让我们‘扎根访贫’的‘三同户’去串连苦主，把他们组织起来，引导他们去诉苦“挖苦根”用“只有斗地主 分田地 才得翻身作主”的革命道理来启发他们，激发他们的阶级仇恨，大胆站出来斗争地主。与此同时，我们又不失时机地做好分化瓦解地主家庭子女亲属的争取